

正本

郵寄類別：平信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財政部北區國稅局 函

機關地址：330221桃園市桃園區三元街
156號

承辦人：徐惠玉
電話：(03)3396789#1262

220016

新北市板橋區文化路二段182巷3弄1號4樓

受文者：社團法人新北市記帳及報稅代
理人公會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12月15日

發文字號：北區國稅銷售字第1120015507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

附件隨文發訖

主旨：財政部電子發票整合服務平台(下稱平台)定於本(112)年12月22日18時至12月24日18時暫停服務，進行新平台移轉作業，新平台於同年月24日18時起上線試營運，請查照並轉知所屬會員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財政部112年12月13日台財資字第1120006355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旨揭移轉作業期間，將暫停平台對外所有服務(含專業代理人及營業人等分眾服務)，請協助轉知委託之營業人，該期間暫停使用平台開立B2B發票、查詢進銷項發票及上傳電子發票等，如有字軌號碼取號(或增配)需求者，請提前於平台申請，或待平台恢復服務後再申請；另倘營業人仍使用電子發票傳輸軟體(Turnkey)v3.0以前版本者，請立即更新至Turnkey v3.1版(安裝說明請參考<https://gov.tw/J5Z>)。
- 三、旨揭訊息已於本年12月11日發布於平台(<https://einvoice.nat.gov.tw>)之最新消息(附件1)，新聞稿亦於本年12月13日發布於財政部網頁(附件2)。

正本：社團法人臺灣省會計師公會、宜蘭縣記帳士公會、社團法人新竹縣記帳士公會、社團法人基隆市記帳士公會、社團法人新北市記帳士公會、社團法人桃園市記帳士公會、社團法人新竹市記帳士公會、社團法人花蓮縣記帳士公會、宜蘭縣記帳

及報稅代理人公會、社團法人桃園市記帳及報稅代理人公會、社團法人新竹市記帳及報稅代理人公會、花蓮縣記帳及報稅代理人公會、基隆市記帳及報稅代理人公會、社團法人新北市記帳及報稅代理人公會、新竹縣記帳及報稅代理人公會
副本：各分局、稽徵所及服務處、徵收及資訊組（均含附件）

局長 李怡慧

列印

日期：2023-12-11

本平台定於112年12月22日(五)18時至24日(日)18時暫停服務，辦理新平台移轉作業，預計於24日(日)18時起上線試營運。

本平台定於112年12月22日(五)18時至24日(日)18時暫停服務，辦理新平台移轉作業，預計於24日(日)18時起上線試營運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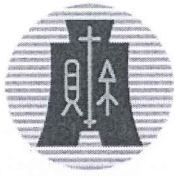
影響範圍說明如下：

分眾	影響範圍
一、營業人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1. 暫停使用電子發票傳輸軟體(Turnkey)上傳電子發票。2. 暫停使用本平台各項服務，包含開立、接收電子發票。3. 暫停營業人會員載具平台與本平台所有連線服務。4. 暫停API介面相關服務，以API提供發票服務者暫停連線。 <p>註：</p> 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1. 如有字軌號碼取號(或增配)需求者，請提前於平台申請，或待平台恢復服務後再申請。2. 請營業人於恢復連線後，確認發票相關應用服務。
二、消費者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1. 暫停使用本平台各項服務。2. 暫停使用超商多媒體服務機(Kiosk)雲端發票服務(如統一超商iBon、全家便利商店FamiPort、萊爾富Life-ET、OK-go)，消費者無法使用Kiosk查詢、捐贈發票或申請手機條碼等。3. 暫停使用財政部統一發票兌獎APP各項雲端發票服務。4. 暫停於各領獎據點兌領統一發票中獎獎金。 <p>註：本平台暫停服務期間消費產生之發票不受影響，營業人完成上傳後即可查詢。</p>
三、其他分眾	暫停使用本平台各項服務。

使用
者

新平台準備作業期間，造成各位使用者不便，敬請見諒。

若有任何疑問，請致電客服專線0800-521-988，客服人員將竭誠為您服務。



中華民國

財政部

Ministry of Finance, R.O.C.



財政部電子發票整合服務新平台定於112年12月24日18時上線試營運

為提升電子發票處理效能及強化資訊安全，財政部建置全新電子發票整合服務平台，新平台定於本(112)年12月24日18時起上線試營運，為辦理系統移轉作業，平台於本年12月22日18時至24日18時將暫停各項服務。

財政部指出，平台最新消息(<https://gov.tw/J5Z>)已發布暫停服務訊息，新平台移轉期間將暫停各分眾(營業人、消費者、專業代理人、受捐贈機關或團體及政府機關)使用平台服務，包含暫停營業人使用電子發票傳輸軟體(Turnkey)上傳電子發票，及透過平台開立、接收B2B電子發票，但營業人端收銀機系統(POS)可照常開立電子發票，不影響民眾購物消費索取發票；另亦暫停財政部統一發票兌獎APP各項雲端發票服務、四大超商多媒體服務機(Kiosk)電子發票服務及統一發票兌領獎服務。

財政部表示，平台暫停服務期間無法受理各項申請作業，營業人如有電子發票字軌號碼取號(或增配)需求者，請提前於平台申請，或待平台恢復服務後再申請。另使用舊版傳輸軟體(Turnkey)者，請立即更新至Turnkey 3.1版本，以利新平台上線試營運後上傳發票資料。

如有電子發票或平台暫停服務相關問題，請撥打24小時客服電話0800-521-988。

新聞稿聯絡人：財政部財政資訊中心許聖祥科長

聯絡電話：02-27631833 分機1231

發布單位：財政部財政資訊中心 發布日期：2023-12-13 更新日期：2023-12-13 點閱次數：288